

Dang wo kan dao mei nu



Dangwo kandaomeinu

献给青年朋友们

当我看到美女



“早睡早起身体好”？

他们是属于黑夜的，

他们昼伏夜出，

白天无精打采，夜晚目光炯炯，

在酒吧、迪厅、饭馆、露天广场挥散青春。

网络原创边缘性小说精选

赵波等著



Xiangqingnianpengyoumen

献给青年朋友们

当我看到美女

赵 波等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目 录

- 1/ 当我看到美女 / 赵 波
3/ 未落定的尘埃 / 董懿娜
151/ 斯人已去 / 董懿娜
202/ 情往何处 / 董懿娜
236/ 残 片 / 董懿娜
254/ 瓶中信 / 安妮宝贝
257/ 为你心动 / 安妮贝
260/ 爱情错觉 / 姜 丰
298/ 刽子手的自白 / 张 生
317/ 二千年梅雨 / 飞 飞
343/ 如 风 / 安妮宝贝

赵 波

当我看到美女

我喜欢看到美女，在大街上、小巷中、酒吧、影院，看到了，我便象那个浮士德，在心里说：美啊，请为我停留，走得慢一点，再慢一点。

让我的眼睛对着她的眼睛，迎面走过，慢慢擦肩；让我的鼻尖充盈她的余香，为此，我轻轻地深深呼吸；让我的手装作无意掠过她的飘飘衣襟，如果她发现了，也许正好相视微微一笑。

美人美景，我愿猜想她的过往，现在，只是不愿看到她颓然老去，所以，只是擦肩而过，相逢原是梦中人，真的不用就此相识。

有一本英文杂志叫做《猫》，里面全是成年男人历数的女人坏话。

有两句是说：女人和女人交朋友，不象男人与男人那么快，她们有较多瞒人的事。

由男人看来，也许这女人的衣服是美妙悦目的，但是在另一个女人看来，它不过是“一先令三便士一码”的货色，所以谈不上美。

这坏话说得未免尖刻，可再一想尖刻得还是有道理。

我看美女，有时也很清醒，真美人还是脂粉堆积起来的假面，是充满灵气的还是木头美人，一走近，一凝神，答案自然不

言而明。

那个淡妆素裹的美女，那个眼眸黑白分明水灵灵的，象云一样从我身边飘然而过、还会坏坏地向我含笑示意的女子，请为我停留，让我再多看你一眼。

董懿娜

未落定的尘埃

未落定的尘埃

自序

在这本书里写下的，都是我在学校里的生活和工作将近一年多来的感受。我在写它们的时候便觉得，一切已流逝的东西都在我的生命沉淀下来，随着时光荏苒，它们会藏得越来越深，变得淡而缥缈，却是永不会褪去的。

我好像是在面对着我的十六七岁的光景而自言自语，所以在心底里是一点陌生感都没有的。像是写给那些朝气蓬勃的你们，又像是写给我自己。也许我在长辈们的眼里依然还是年青的，可是我总觉得那些纯粹的、无忧的青春岁月于我而言是逝去了，永不会再回头，每每念到此，心中总是承载着很多怀恋。

从来我就相信，世间唯一相通的是人的情感。纵然会有不同的经历，不同的人生，然而情感的纷纷扰扰却是可以跨越千山万水的。所以，我想我所经历的一切也许会在你的心底有那么一些共鸣之处，因为我和很多普通的女孩一样，有着简单的经历却有

一颗敏感且自认不凡的心。

写作，在我而言，在很多时候，是一种心情的记录，我以为这种含蓄、自我的方式比较适合我的业余生活。当很多事与心情被不经意地记下，隔了好久无意间翻到时，那种感觉真的是很奇妙。我总是在一些特别安静的日子，会在心底里腾升出一种感激，感谢生活让我与文字缔结一种比较亲密的关系，它可以让人产生一种调节平凡琐碎的日常生活的能力，可以不被孤单烟没，反而会生出对个人空间的向往。人是需要空间的，心灵的空间会给人提供很多纯美。

我是这样地一路走来，虽然也是简单的步伐却也不失丰厚的回忆。一路上的点点滴滴就汇成了所有往事中的欢欣与悲愁，也许生活本来就是这个样子的，只是因为人赋予了它很多想象，它便真的会变成想象世界的一部分，在我，真实的世界和想象的世界常常是界线模糊的。我这个人，常常是会被各种往事缠绕，其实往事也未必见得是那样地绚烂多彩，只是因为已经逝去，已经成了记忆中的一部分，它便是变得越来越有味道，连那些最原初、最细微、最不屑的快乐都会拿出来细细地品。对逝去的情感和古旧的东西天生都会眷恋不已，也许天生是那种抗拒进步的人，拖拖拉拉地，独个儿徘徊在这样如水般纯净的岁月里，不肯轻易离去。有时候，就感到自己像一颗尘埃一般，落不到地，又腾升不到高空，在晨曦未明的阳光里舞蹈，美丽而忧伤地永不停息。

这就是我的少女时代的一个真实的侧影。

尘烟往事

未落定的尘埃

岁月就像一条河，你我只是这条河里的水，两岸的风景在变，水还是水，是不会变的。这是我在今年的新年里写给我的一位远方的朋友信里的话。

直到去年夏末我从学校毕业，进了出版社，进了杂志社工作，从一些纷乱无序的生活状态里慢慢挣脱出来，又可以像学校里那样有比较充裕的时间去安排我的生活时，我才感到那种心底里一直不曾褪去的对平静和舒展的渴求重又从生活的各个角落涌上来，复回到我的心头了。在无数个静谧的午后，我坐在出版社这幢欧式建筑一间朝南的办公室里，静静地望着窗外，往昔岁月中的点点滴滴就像是细碎的阳光，斑驳而至，所有你以为淡忘的，其实都纳在一个尘封已久的盒子里。它在等待，等待着有一天你不小心打翻了盒子，那些你以为已经消失的都清清楚楚地在里面，不曾有何改变的，消失的仅仅是时间而矣。我在对往昔零星却清晰的回忆中感受着生命的可贵，亦觉得唯有时光才是无所不能，无所不在的巨人，很多你原本以为重要或原本你并不在意的东西，由于它的力量而发生了巨大的转变。人也在这样的转变中逐渐成熟、美丽而坚强。所有的伤感和欢欣是生命的赐予，也是必要的代价。

我想我的生活就和无数个女孩一样简单而从容，所历经的东西也是比较相似的，从家庭到学校，从学校到工作。生活的轨迹注定了它的简单。都市的生活更是隔离了人与自然，与它种生活的接触。有的时候我真感到庆幸：因为我迷恋上了文字，在这些

方方整整的字块组合间找到了现实生活中所不能寻觅到的幸福和快乐，文字的海洋浩淼无尽，这便是除了日常生活之外最好的栖息之地。如果说我的生活有一些和同龄人不同或是有一些自我的乐趣，那就在此。在那些安静的日子里，我与文字为伴，在遐想的空间任意地四方走走，它让我感到寂寞并不可怕，单独是一朵开在心底的花，在内心的世界里它可以永远娇艳。每每念到此，我会为我的选择而感到庆幸。日常的生活是琐碎和繁杂的，现实的世界也充满了不尽如人意的地方。而文字为人创造了一个新的空间，无论是故意的躲避还是有意寻觅，在这里所能获得的自由和安宁才是无与伦比的。

1

我一直在想，一个孩子的成长过程与家庭环境之间的关系到底密切到什么程度。之所以被这个问题经常提醒和困扰是因为我有一个可爱漂亮的妹妹。我们几乎是朝夕相处了二十年。我们在几乎相同的环境下生长了那么多个日日夜夜，但我们却差异甚大，个性、爱好以及对生活的理解都不太相同或是大不相同，当然这并不妨碍彼此真挚、浓厚的情谊。这种差异让我起先认识到人的天生的禀性中可能有一些因素会决定他（她）的命运，然而更多的是个人本身的爱好、兴趣、有意向地选择什么或躲避什么，在童年或是刚刚步入青年时期的一个极偶然的向往常常是像一颗小种子埋在人的身体的一个角落里，在岁月的不经意中它会生根发芽，长得茂盛，继而有可能改变你一生的命运。

我的童年是寂寞的。以至于现在我成为一个大人，每当看到那些郁郁寡欢，个性内向的孩子时，心中会涌动起特殊的情感。孩子的世界太过澄明，也不会有太多的手段或方法来排遣这样的

寂寞，久了就沉在心底，越沉越深，本来是一潭微小的水后来就会变成一片湖。大人们往往根本不理睬你的孤单，或者是他们即便体会到了也未必能帮上你什么忙。我知道寂寞对于一个孩子或是一个刚刚步入青年时期的人而言是怎样一种滋味，因为我也曾经那样地一路走来。

人是需要朋友的，尤其是对于孩子而言，而要找到一个好朋友并不是很容易的。对我而言我曾经是那样的失败。同龄人喜欢的东西几乎没有一样是让我心生向往的，如果说有“问题儿童”那样的一群的话，我想我该是算一个。（当然，那时候还没有这样的名词。）可是我那时很乖巧、从来不吵闹，所以不会给父母带来太多的烦恼，只会给他们带来担忧。如何让这个孩子高兴也许是他们曾经深受困扰的问题。那时，我的父母亲都得为工作而奔忙，他们都是不甘于生活现状的，年青时因为历史的原因所失却的时光和青春的美好成为中年以后重在心头燃起的火焰。他们需要付出成倍的时间和精力去争回本该属于他们的。那个时候我沉静的个性中多的是倔强，对关心、对爱的渴求极为强烈的。总觉得父母欠了我很多的爱，于是就强装不在乎，强装个性坚强，或是将自己已经逐渐成熟的个性包裹起来，让父母觉得我还只是个孩子，还处于可以被疏忽情感的年龄。

我的妹妹天性开朗，且又长得俏丽出众，小时候是人见人爱的小精灵。人对孩子的判断在小时候总是存有很多误会的，总以为伶牙俐齿，善于在人前表演的孩子是聪明的，而那些个性内向，不善言表的孩子通常是没有人去夸赞的。孩子对长者的迷信总是很甚的，因为自己缺乏足够的判断力，总以为大人的话是正确的。那时候有的骄傲有一大半是因为这个小精灵，感到有这样一个可爱的女孩是在这个世上除了父母之外唯一与我血脉相连的人，心中便有难以言表的温暖。我和妹妹一起长大的过程中所体味到的情感的回报也许和别的姐妹有所不同。由于彼此的个性和

爱好都存有太多的差异，所以共同的话题并不很多。那时候有一段时间我反复想过有关于亲情的问题，血缘真是很奇妙的东西，它可以产生无穷尽的力量，也唯有这种力量才能产生出巨大的韧性，可以比较经得起疏忽、隔膜、冷漠甚至怨恨的磨折。而真正要有一种最温暖的亲情是必须在先天赐予亲情的这些条件再辅之以更多的关心、体恤、理解和爱的。很遗憾的是在我和妹妹之间虽然也存有着真挚的情意却也是比较缺乏后天的“辅助培育”。我们太过独立些，甚至有些不太符合中国的国情。彼此的心事、秘密是不太有互通的机会的。我想她的童年是要较我的开朗一些，她比较善于与人融为一体，而我则落寞一些。其实我相信我的内心已经很丰富了，只是这一切就像是躲在深远处的一棵树，树上开满了花，却也就是无人知晓地谢去再开而矣。

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我开始和书成为朋友的。我开始发现这样的朋友是很好，只要我愿意随手打开一本，就有一些故事一些鲜明的人跳跃在身旁。那些方块字真是奇妙无比，无数的组合就能带来无数的情节。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它能让人忘却时间的存在，常常是只读了几个小故事，一个下午的时间就溜走了。当已经不再有时间留给寂寞时，书就成了我最亲密的朋友。直到现在，我还时常想起念小学时的我趴在沙发里读书的样子。那时看的书很杂乱，反正家里有的就随手拿来看，有连环画，有科普类的儿童科技丛书，也有像《简爱》和巴尔扎克的小说。看不懂的就跳过去，了解一个大致意思。不管读什么都是饶有兴趣，好像从来没有对那些枯燥的方块字倦怠过。也许这就是天性中的喜爱吧。如果说真的有“天赋”这样东西存在的话，那对我而言就是赋予了我与文字的亲密关系。

2

待我上中学以后，家里的情况起了些变化。父母的生活变得更为忙碌了。他们纷纷离开原来的单位到了南方。两个人几乎是轮着公差，家里的生活节奏一下子被加快了。其实在我的内心对父母的依赖性还是很强，希望父母伴在身边的愿望是很甚的。然而我的母亲是那种对事业充满了斗志的女性，家庭的牵绊并不能妨碍她的追求，在她那个年龄阶段的女性中，我一直以为她是很有个性的。然而对于我而言，那个时候其实是很期望能经常有机会与父母亲交流，但我的父母太忙了，时间对于他们而言就像是压得平薄而又憔悴的一张书签，没有再可分享的余地了。

也许是因为常常是独自一人看书学习，独自与书相对，所以心变得敏感。非常善于就一些身边最琐碎的事展开想象，而且个性的发展得到非常充分的舒展，没有人对我太多限制，对我说这不可以或那不妥当之类的话。当时，这些也许都是不太有利的因素，现在回首来看倒是要心存感激的。对于一个想将写作延续下去的人而言这种内心的敏感和独自面对的能力最好是天生的，或是早就像一颗种子埋在心里一般，随着时光的推移，它会顺理成章地长成一棵树。

到我念高中以后，包括以后的大学生活我都是在校住读的。我以为这是我成长过程中最最重要的一环，也可以说是将近七八年的住宿生活改变了我一生的命运。

在一个孩子的成长过程中，从念中学至大学之间的这一段年龄是至关重要的。大约也就是十五、六岁至二十岁左右。父母所肩负的责任往往是巨大的。最好是父母能全身心地投入，外在的环境好一些，帮助孩子共同渡过这一段最需要人来关心的岁月。

然而事实的状况总是不能如人所愿。我的父母在投入到一种忙碌的工作中以后就像是无法停止的陀螺，我不能那样自私，要求他们放弃一切，而太忙碌甚或喧嚣的生活对孩子并无太多的好处。

我念的高中是市郊的一家住读制的重点高中。那个学校非常封闭，学校实施的是几近苛严的教育方式。从生活到学习都是较一般的学生来得艰苦。每天六点就得起床早锻炼，然后从早自习到晚自习几乎有十二个小时都必须面对课本，只有中午有些闲暇。晚上十点整时熄灯。我除了晚上熄灯后戴上 Walkman 听会儿音乐之外，几乎没有旁的自我的时间。在这个远离都市，几近乡村的地方所度过的朝夕现在想来是难以忘却的。它让我亲身经历了一些生活的枯燥、简单和艰苦，并且能够用心来体味知识可以给人带来的慰藉。

那几年是我家里家境最好的几年，父母的事业如日中天，也有很多人围着他们转，无非是奉承之言。安静的环境一旦被打破，就像是碎得片瓦不留的玻璃片，难求重新圆合的那一天了，而且强大的惯性带动着张扬的心绪，好像是一点也没有想要回头的意思。妹妹就在这样的环境中生活，她在比较年幼的时候就过早体味到成功带来的欢乐和享受，却无法知晓人为了成功所必须付出的种种努力和艰辛。那时候在我的心中多有些不平，在学校生活通常一、二周回家一次，一则是无法体验到在家的安逸和舒适以及全家人朝夕相处的乐趣，二则是学校的生活呆板、枯燥到让人想逃。那种很冷的冬天也必须在没有暖气而且一天只能用一瓶热水的状况下度过的日子至今历历在目。还有就是对妹妹的妒忌，总觉得生活不公，凭什么我就非得要过那样艰苦的生活，为什么可以纵容妹妹的娇气却要把我送到这样的鬼学校去。所有的好处都是后来体味到的，那时充溢心中多的是委屈和责怨。我在那所学校里还要面对一个严峻的情况就是那是一个重理轻文的学校，而我的理科是不好的，好像是天性中少了这样的一

种缘份，于是就得强迫自己调转所有的精力去应付各种数字和符号，而且这样的学校收拢的学生普遍都是水平齐整并且是在理科上尤为擅长的人，在我那时的记忆里，学习是让人心烦的，没有什么乐趣可言的。所有的时光都在作业、复习和考试中被淘洗到了最近本色的地步，连课余本可以阅读些其它读物的时间也被挤出来供给给了学习。那时我对所有的教育模式倒也提过极大的“反抗”，记得是写给班主任的周记，洋洋数几千字，许是由于心中的怨气发泄而至。只是人微言轻，老师看了也没有太多的重视。我们现存的教育方式——至少在中学阶段对人的要求是全面发展，宁可四脚平稳，也不愿有一个跛脚。而那些在某一方面有些专长，或者说是存在极大潜能的孩子由于不能做到这一点而缺乏了进一步得以学习和深造的空间，这实在是一个很大的遗憾。钱钟书先生当年的那种因才华横溢而得到的破格入学的幸运是现在的人所不敢奢望的，更何况很多的人在念中学时还没有天份张扬到可以让人众人瞩目的地步。往往也只是一小颗种子埋在体内，需要阳光、土壤、雨水，然后兴许会成为某一方面有专攻的人材，但所有的一切可能都必须依赖于这些外在的环境，如果没有，这颗宝贵的种子就会僵死，到最后就真的成了一无所长的平常之辈了。在这一方面，我应该算是幸运的，所谓殊途同归，绕了一个圈子后来不仅照样念大学，而且念的都是名校，拿了学位，而且最重要的是固执地坚持了个人的兴趣，并且将它长久地保留了下来。当然这已是后话了。

高中阶段最为特别的一件事是我的父母愿意让我出国留学。当时我的表姐已经从建筑学院毕业，她学的是民用建筑设计，那几年这个专业是不太景气的，她被分在一家设计所里工作，也没有多少发挥之地。才从大学校园里走出的她很有些不服气，所以有了出国留学的念头。我当时是想出去念大学的，而且父母也深为赞同，后来几乎所有的事都办成功了，护照也下来了，只是表

姐被签出来了，而我遭了拒签，理由是年龄太小了，还不满十八岁。我倒是没有太多的沮丧，只是父母不太高兴，觉得浪费了许多宝贵的时间很为可惜。

除了这样的折腾外我的生活还是比较安静的。那种离家独立生活的好处都是后来慢慢地体现出来。因为独立于父母之外，所以可以培养独立判断、分析的能力，至少可以少受很多的束缚，这样的能力对于后来的成长是颇有些好处。个性的养成也是比较独特，他人的影响比较小。相反，妹妹一直生活在家中，尽管父母亲也培养她独立生活的能力，可在思想上她是完全地依赖，更确切地说，是父母没有给她自我拓展的空间，因为朝夕相处，父母的想法就像是庞大的羽翼遮蔽着她，生活中很多已不像校园里那般纯粹的东西影响着她的生活，各种各样的东西都在她的心灵空间里挤迫。我原先觉得我很可怜，必须待在那个鬼学校里接受“生活的磨炼”，其实她才是真可怜，毕竟，我的心是自由而舒展，她却是少了那份内在的舒畅。

在那个年龄，并不完全独立于父母之外，却又是游离于父母生活之外的状况是比较好的。因为在中国，要真正地独立于父母完全依赖于自身还是有着很多的不可能。住读，算是一种择其中的方式。可以保留很多自己的秘密，将心事记在日记本里锁在宿舍的抽屉里，不必担心会被父母发现。可以造成与父母之间恰当的距离，使得亲情愈为浓烈不必为生活仔琐碎的事而作无谓的消耗；可以有一个除了家之外的空间，当你需要独处的时候没有旁人的干扰，更加明白孤单有时也是一道不可或缺的美丽。可以的地方还很多，最重要的可以是在于它提供了的这种环境在一个人最容易受环境影响而成形的时候，使人依然能保持各种可能性而不被过早成形，你依然可以像一泓流动的水，可以成为一切！

3

大学的生活就像是存放着的电影胶片，随意地抽取一个片断都有着或让人忍俊不止或让人掩面深思的场景，丰富得就像是复旦园初冬时满校园的落叶，或是像南苑小松林延绵回荡的歌声。很多的往事都已经随着时光的流逝一起飘走了，留下的深深浅浅的烙印总在某一个安静的时刻不邀自来地叩响我的记忆之门，丝丝缕缕从那里飘散一些出来，人被不自觉地带入往日的场景中去，所有的一切竟然如此清晰，我居然在如此繁多的往事中轻易地捕捉到任何一个细节，一个静穆的夜晚对苍穹里一颗忽明忽暗的星星的凝望，一个黄昏里树荫下一次砰然心动的牵手，一个晨曦未明的日子倚在宿舍单人床上的梦，一次冬日里寒风萧瑟中的心痛和泪滴，一切的一切就像是画布上的每一处痕迹，鲜艳而执著地留在那里。

有了这样的一段生活让我可以重新反省到岁月本身的魅力，它可以将往昔的记忆都不断后退，成为一个模糊的背景，然后突出它的鲜明，它的别致。很多在课堂里教授们面授的课程都已都已淡忘了，可是校园里那种黄梅雨季里特有的清新、宁静和一朵开了又谢的栀子花的芬芳却是那样的明晰地印在我的记忆里。我知道时光难再，旧景不复，我只是一颗小小的珠子，在一个巨大的檀木盒子里熏染了一回，所有的不同也就是那样不经意地过去了。

念大学的人而言，文科生要比理科生轻松得多。这恐怕不仅仅指的是课程中的简单和花在学习上的时间和精力，而是一种心灵的自由度。那种相对于中学而言无拘束的空间给了人关注一切的自由。对我而言，我终于可以远离那些枯燥的符号而真正进入

文字的想象与创作的空间，那种不为任何事、任何人左右的平静，和平静下蕴含的丰富从心里开出花，长出新鲜的叶子，无论萧瑟还是炽热，无论苍茫还是喧哗，我在自己的季节永远温暖而安全。

那时的生活是很简单的。除了上课之外，大多的时间就在图书馆或是一些讲座中度过了。很多的时间完全掌握在自己的手里，除了外语是需要费心费力地读的之外，中文系的很多课程都是比较好对付的。我那时参加了复旦剧社，和一群喜爱戏剧的人演小品和话剧，这可以算是唯一的课余活动了，除此之外就是去听各种各样的讲座还有就是读各类的书。我在复旦念了二年随后又去了南京大学（作家班）念了二年，我的大学生活和一般的学生最不同的就是班里学生的年龄是参差不齐的，而我是最小的。有很多人已经上了些年纪，当然这些人中也包括已经很有些名气和作品的。这让我比较实在地感受到了文学的魅力，它居然能牵引着人往前走，忘却岁月对人生的侵蚀，忘却生活的重负对人的折磨，忘却世俗功利和纷扰尘缘，很盲目很率性地跟着走，明知是一条没有尽头的不归路，却还是义无反顾地走。其实那时的我对文学或创作是没有那么多的信念的，完全是因为气质使然，喜欢看书，喜欢独处，习惯于自言自语，也有着随便涂抹些什么的爱好，仅此而矣。与同班的那些外地同学，纯粹是出于对文学的狂热抛妻弃子，放弃本职工作，千里迢迢投奔而来是不能相提并论的。和一些喜欢写文章的人在一起总是有点与众不同的，彼此都是很有个性且不可能完全相融合的人，却因为学习环境的约束而走到了一起。在接触到别人与众不同的个性的同时，也可以感受到世间最丰富的就是人的生命烙印：语言、行为、文字，甚至包括一个微笑，一份愤怒，一湾忧郁，一掬淡然……

在写作这条路上我其实走得很短却也是很顺利，寄出的一些稚嫩的文章居然没有遭到过石沉大海的命运，这是我最初的记忆